

## 能动学院专业负责人推荐结果公示

根据《江苏大学专业负责人遴选与管理办法》（江大校〔2014〕340号）文件精神，经个人申报、学院党政联席会审定，拟推荐以下同志为各专业负责人，现予以公示。

序号	专业	负责人
1	能源与动力工程	康 灿
2	新能源科学与工程	冯永强
3	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	胡自成

如对以上公示有异议，请于1月8日下午5:00前向学院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88787393

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

2022年1月6日